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小谷围街2024年度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

根据《广东省行政许可监督管理条例》的要求，现将我单位2024年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本单位行政许可事项数量4项，分别为“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在村庄、集镇规划区内公共场所修建临时建筑等设施审批”“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土地经营权审批”“农村村民宅基地审批”，本年行政许可申请量为0。其中，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事项由番禺区教育局化龙教育指导中心受理审批，小谷围街无实施审批业务；由于小谷围街四条保留村在《广州大学城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中属于规划待定区，暂无实施审批在村庄、集镇规划区内公共场所修建临时建筑等设施业务；因上级部门未在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中录入“农村村民宅基地审批业务”“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土地经营权审批”事项的相关信息，故暂无实施审批业务。

**（一）依法实施情况。**我街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审批权限、范围、程序、条件等要求，落实行政许可事项办理事宜，无擅自增减行政许可审批条件或办理环节的情况；并结合实际工作，持续优化审批办理流程，精简办事材料，缩短办事时限，提升服务质量。

**（二）公开公示情况。**我街按照政务公开的要求，为方便广大企业和群众，通过广东政务服务网向社会公开行政许可事项办事服务指南，公开公示行政许可事项的实施主体、依据、程序、期限、审批标准、申请材料等信息。

**（三）监督管理情况。**制定实施行政审批有关监管制度、措施、标准，主动接受社会各界和监督部门的监督，畅通网络、电话、意见箱等各种意见反馈渠道，没有发现行政审批违法违规行为；事项办理过程中没有被投诉举报及处理情况。

**（四）实施效果情况。**严格按照上级有关工作要求，积极主动服务，不断优化简化各项审批流程，并且依法依规开展审批工作，获得群众的普遍认可，满意程度较高。

**（五）创新方式情况。**我街通过流程再造、部门协同、数据共享、代办帮办等方式，根据办事需求，科学合理设置综合服务窗口，规范窗口人员配备，围绕事项咨询、系统操作等内容，积极开展窗口人员培训，提高人员综合服务能力，依托“广东政务网”“政务晓屋”等信息化手段，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更多线上线下办事服务，让办事从“多次跑”到“一次办”，以实实在在的工作成效增强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六）推行标准化情况。**规范行政许可事项名称、实施依据、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时限、受理范围等要素和减少自由裁量权。

# 二、下一步工作措施及有关建议

小谷围街将按行政许可实施要求，优化许可事项受理审批过程各个环节，探索促进审批标准化的操作方法，加强学习培训和业务指导，建议上级部门组织工作人员业务培训，不断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知识和水平，以进一步提高行政效能。

番禺区人民政府小谷围街道办事处

 2025年3月17日